

柳州六和方盛工业有限公司
汽车钣金件及燃油箱百万产能建设项目（一期）竣工
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和《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桂环函[2019]23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柳州六和方盛工业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在柳州市组织召开《柳州六和方盛工业有限公司汽车钣金件及燃油箱百万产能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并由建设单位柳州六和方盛工业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原柳州柳环环保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广西保利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3名特邀环保技术专家共8名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评及其批复要求，现场核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的落实情况，查阅相关资料，听取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经质询及认真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为新建，位于柳州市柳东新区车园纵六路1号（原柳州市柳东新区花岭片区C-7-12-C地块），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09°34'01.14"、北纬24°24'48.79"，项目占地面积约53401.1m²，总建筑面积37042m²。本次验收内容主要为1#厂房、1栋综合楼和1栋实验楼，总建筑面积26842m²，1#厂房的建筑面积为20136m²，其中厂房西侧层数为3层（一层为厂房，二、三层为仓库），厂房东侧层数为1层；实验楼的建筑面积为3920m²层数为6层；综合楼的建筑面积为2741m²，层数为6层，其中一、二、三层为食堂，建筑面积为1330.5m²，四、五、六层为办公用房，建筑面积为1410.5m²，门卫室的建筑面积为45m²。项目配套冲压设备、悬挂焊机、焊接机器人等100台设备及工装，形成年产40万件汽车车身钣金件生产能力。本次验收只针对年产40万件汽车车身钣金件生产能力（一期）竣工进行验收。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原柳州柳环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完成《柳州六和方盛工业有限公司汽车钣金件及燃油箱百万产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同年 12 月 13 日，柳州市环境保护局以“柳环审字（2015）170 号”文《关于柳州六和方盛工业有限公司汽车钣金件及燃油箱百万产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项目建设。

一期工程于 2016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17 年 8 月竣工并投入调试生产。

3、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概算为 25000 万元。一期总投资 1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4 万元，占一期总投资的 0.23%。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按照《柳州六和方盛工业有限公司汽车钣金件及燃油箱百万产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文“柳环审字（2015）170 号”内容进行年产 40 万件汽车车身钣金件生产能力（一期）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废水、废气、噪声）。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 1# 厂房取消二保焊工艺，全部采用电弧点焊工艺，对照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环境影响分析，电弧点焊工艺基本不产生焊接烟尘，无需安装集气罩和排气筒。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及污染防治措施等与环评及其批复要求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施工期环保工作回顾

项目在建设过程请有资质的单位设计和施工，在施工场界设置遮挡围栏，对物料堆场采取防尘措施，对运输车辆采取限速及防洒落措施，并在建筑工地车辆出口处设置洗车平台，对工程车进行清洗；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避开休息时间施工，产生建筑垃圾运往市政指定地点堆存，施工废水经隔油池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降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减轻施工扬尘、噪声、废水及建筑和生活垃圾对环境的影响，根据现场调查，项目未发现有施工期遗留环境问题。

②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浓度最高点均达到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监测

项目场界四周昼间噪声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标准限值。

从现场勘查及监测结果可知，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好，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取得预期效果，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

五、验收结论

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较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排放的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要求，未造成明显的环境影响。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经认真讨论，建议通过年产 40 万件汽车车身钣金件生产能力（一期）（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六、后续要求

1、对各种污染治理设施经常检查，定期维护，使环保设施正常有效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按规范完善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调试和运行管理的环境保护档案。

3、依法向社会公开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名）：

褚育良

李军

陆伟 黄磊
岑国义

验收工作组

2019年3月26日

